

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目中标（成交）明细

陕西中诚天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委托，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目（项目编号：ZCTH2025-09-117）项目，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名称及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如下：

一、合同包1（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目）

- 1.1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：陕西科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- 1.2、中标（成交）总价：595,000.00 元
- 1.3、中标（成交）标的明细：

服务类

品目号	品目名称	服务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期限	服务标准	单价（元）	数量	单位	总价（元）
1-1	其他农林牧渔服务	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	灞桥区范围内耕地污染地块	1.在安全利用类耕地，落实农艺调控、土壤改良、生物修复等技术措施，技术覆盖率达到100%。 2.在严格管控类耕地实施严格管控措施，管控措施覆盖率达到100%；主要功能或目标:在安全利用类耕地全部落实农艺调控、土壤改良、生物修复等技术措施，技术覆盖率达到100%。在严格管控类耕地全部落实休耕、种植结构调整等管控措施，推出特定农产品种植。为全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提供可推广的规模化治理修复模式，推进全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3%以上。（一）在落实安全利用技术措施时，要在示范品种替代，土壤钝化剂、叶面阻控剂三种措施中，至少选择2种措施联合使用。（二）项目结束时要开展协同监测。按照有关标准进行安全利用率核算和效果评估，加密采集土壤农产品协同监测样品进行监测评价，确保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完成93%的年度目标任务。（安全利用率核算参照2020省厅印发的《市级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核实方法》每150亩-1500亩布设1个点位，协同采集土壤及农产品样品，根据农产品合格率、措施应用面积、安全利用率测算公式进行测算全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。）(治理效果评估依据《耕地污染治理效果评价准则》（NY/T3343-2018），治理区域小于或等于150亩，最少布设 10个农产品采样点位，治理区域大于150亩，每15亩设置1个农产品采样点位,农产品样品超标率小于等于10%为治理达标。)	一年，具体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	按照采购指定标准	595,000.00	1.00	项	595,000.00

陕西中诚天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2025年10月22日